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Yuanda China Holdings Limited 遠大中國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789)

截至2016年6月30止6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業績公告

遠大中國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6個月(「報告期間」)之未經審核中期業績。

財務摘要

	截至6月30日 止6個月 2016年 (概約)	截至6月30日 止6個月 2015年 (概約)	變動百分比 (概約)
收入(百萬人民幣)	3,257.5	3,809.5	(14.5%)
毛利率	7.5%	11.2%	(3.7%)
本公司股東應佔虧損(百萬人民幣)	(124.1)	(150.2)	(17.4%)
經營活動所用之淨現金(百萬人民幣)	(1,910.7)	(2,180.0)	(12.4%)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人民幣分)	(2.00)	(2.43)	(17.7%)
建議每股中期股息(港仙)	零	零	—

合併損益表

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6個月－未經審核

(以人民幣(「人民幣」)為單位)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3	3,257,502	3,809,526
銷售成本		<u>(3,013,748)</u>	<u>(3,383,658)</u>
毛利	3(a)	243,754	425,868
其他收入		49,312	6,001
銷售費用		(53,412)	(85,635)
行政開支		<u>(360,070)</u>	<u>(520,561)</u>
經營虧損		(120,416)	(174,327)
融資成本	4(a)	<u>(2,788)</u>	<u>(45,316)</u>
稅前虧損	4	(123,204)	(219,643)
所得稅	5	<u>(27,545)</u>	<u>25,263</u>
期內虧損		<u><u>(150,749)</u></u>	<u><u>(194,380)</u></u>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股東		(124,132)	(150,150)
非控股權益		<u>(26,617)</u>	<u>(44,230)</u>
期內虧損		<u><u>(150,749)</u></u>	<u><u>(194,380)</u></u>
每股虧損(人民幣分)			
－基本及攤薄	6	<u><u>(2.00)</u></u>	<u><u>(2.43)</u></u>

合併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6個月－未經審核
(以人民幣為單位)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期內虧損	(150,749)	(194,380)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除稅及重新分類調整後)		
其後可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為呈列貨幣的匯兌差額	(66,947)	16,931
－現金流量對沖：		
對沖儲備變動淨額	(7,051)	23,938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	(73,998)	40,869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224,747)	(153,511)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股東	(196,672)	(106,173)
非控股權益	(28,075)	(47,338)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224,747)	(153,511)

合併財務狀況表

於2016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以人民幣為單位)

	附註	於201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1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727,738	749,165
預付租金		630,852	638,126
遞延稅項資產		338,293	340,992
		<u>1,696,883</u>	<u>1,728,283</u>
流動資產			
存貨		414,989	432,960
應收客戶合同工程總額	7	5,673,012	5,738,168
貿易應收款及應收票據	8	3,078,475	2,812,661
按金、預付款及其他應收款		643,957	619,922
銀行存款及手頭現金		1,190,402	3,006,827
		<u>11,000,835</u>	<u>12,610,538</u>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及應付票據	9	3,233,779	4,258,978
應付客戶合同工程總額	7	1,441,310	1,560,772
預收款項		45,986	82,059
應計開支及其他應付款		473,796	880,955
銀行貸款		4,222,482	3,757,104
應付所得稅		216,385	229,214
保修撥備		35,451	48,222
		<u>9,669,189</u>	<u>10,817,304</u>
流動資產淨值		<u>1,331,646</u>	<u>1,793,234</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3,028,529</u>	<u>3,521,517</u>

合併財務狀況表(續)
 於2016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以人民幣為單位)

	附註	於201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1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負債			
銀行貸款		—	300,000
遞延稅項負債		2,590	3,401
保修撥備		207,627	175,057
		<u>210,217</u>	<u>478,458</u>
淨資產		<u>2,818,312</u>	<u>3,043,059</u>
資本及儲備	10		
股本		519,723	519,723
儲備		2,461,369	2,658,041
		<u>2,981,092</u>	<u>3,177,764</u>
本公司股東應佔總權益		2,981,092	3,177,764
非控股權益		(162,780)	(134,705)
		<u>2,818,312</u>	<u>3,043,059</u>
總權益		<u>2,818,312</u>	<u>3,043,059</u>

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人民幣為單位)

1 編製基準

本中期財務信息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適用披露條文，包括遵照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而編製。中期財務信息於2016年8月30日獲授權刊發。

中期財務信息乃根據2015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納之相同會計政策而編製，惟預期將於2016年度財務報表反映的會計政策變動除外。此等會計政策任何變動詳情載於附註2。

管理層在編製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之中期財務信息時，須作出對政策的應用、資產及負債、收入及支出按本年至今基準計算的呈報金額造成影響的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該等估計有所不同。

本中期財務信息載列簡明合併財務報表以及選定之解釋附註。附註包括對了解本集團由2015年度財務報表以來財務狀況及表現之變動屬重要之事項及交易之解釋。簡明合併中期財務報表及相關附註並不包括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對編製完整財務報表所要求之全部資料。

中期財務信息未經審核，已由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閱聘用準則第2410號「實體之獨立核數師對中期財務資料之審閱」進行審閱。

載入中期財務信息中關於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之財務資料為比較資料，並不構成本公司於該財政年度之法定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惟乃源自該等財務報表。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法定財務報表可於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索取。核數師已於2016年3月30日發表之報告中就該等財務報表作出無保留意見。

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6個月，本集團產生虧損淨額人民幣150,749,000元及經營活動所用淨現金人民幣1,910,728,000元。於2016年6月30日，包含於流動資產中的人民幣1,465,500,000元的應收客戶保留金預期於一年後收回。即使存在以上因素，本中期財務信息已按持續經營基準予以編製，因為本公司董事認為，根據管理層編製的本集團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12個月的現金流量預測，當中已計及於本公告刊發日期的未動用銀行貸款授信額度人民幣1,200,000,000元，本集團將有充足資金於報告期末起計至少十二個月履行其到期負債。因此，本公司董事認為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簡明合併中期財務報表乃屬恰當。

2 會計政策的變動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頒佈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多項修訂，於本集團當前會計期間內首次生效。當中以下修訂可能與本集團相關：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2012年至2014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的修訂，呈列財務報表：披露計劃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2012年至2014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此週期之年度改進包括對四項準則的修訂。其中，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已經修訂以澄清：倘實體通過相互參照中期財務報告中另一份報表之資料，從而披露中期財務報表以外準則要求披露的資料，則中期財務報表的用戶應能夠以相同條款且於相同時間，查閱通過相互參照納入的資料。由於本集團並無呈列中期財務信息以外的相關所需披露，故修訂並無影響本集團的中期財務信息。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的修訂，呈列財務報表：披露計劃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的修訂就多項呈列規定納入適用範圍較窄的變動。修訂對本集團中期財務信息的呈列及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3 分部報告

本集團按建築合同的地理位置劃分管理其業務。按照與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向本集團最高行政管理人員內部呈報資料一致的方式，本集團呈列以下六個可申報分部：東北、華北、華東、華西、華南及海外。概無將任何經營分部合併以構成下列可申報分部。

- 東北：由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東北地區進行的建築合同組成，包括遼寧省、吉林省、黑龍江省、山東省、河南省及內蒙古自治區。
- 華北：由在中國北部地區進行的建築合同組成，包括河北省、山西省、北京市及天津市。
- 華東：由在中國東部地區進行的建築合同組成，包括江蘇省、浙江省、安徽省、江西省及上海市。

- 華西：由在中國西部及西北部地區進行的建築合同組成，包括四川省、雲南省、貴州省、湖北省、陝西省、寧夏回族自治區、甘肅省、青海省、新疆維吾爾自治區及重慶市。
- 華南：由在中國南部地區進行的建築合同組成，包括廣東省、湖南省、福建省、海南省及廣西壯族自治區。
- 海外：由在中國境外進行的建築合同組成。

(a)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

就評估分部表現及在分部間分配資源而言，本集團最高行政管理人員按以下基準監控各可申報分部應佔的業績、資產及負債：

分部資產包括除物業、廠房及設備、預付租金、遞延稅項資產及其他公司資產外所有資產。分部負債包括該等分部直接管理的貿易應付款及應付票據、應付客戶合同工程總額、預收款項、應計開支及其他應付款以及保修撥備。

收入及開支乃參考可申報分部產生的收入及其產生的開支而分配至該等分部。截至2016年及2015年6月30日止6個月，並無出現分部間的重大銷售。本集團的其他營運開支（如銷售及行政開支及融資成本）並未於獨立分部下計算。呈報分部業績以毛利計算。

截至2016年及2015年6月30日止6個月，有關提供予本集團最高行政管理人員以分配資源及評估分部表現的本集團可申報分部資料載列如下。

	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6個月						
	東北 人民幣千元	華北 人民幣千元	華東 人民幣千元	華西 人民幣千元	華南 人民幣千元	海外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及可申報分部收入	<u>365,448</u>	<u>313,115</u>	<u>728,244</u>	<u>296,712</u>	<u>349,644</u>	<u>1,204,339</u>	<u>3,257,502</u>
可申報分部毛利／(虧損)	<u>39,096</u>	<u>(63,057)</u>	<u>120,674</u>	<u>20,684</u>	<u>31,636</u>	<u>94,721</u>	<u>243,754</u>
	於2016年6月30日						
	東北 人民幣千元	華北 人民幣千元	華東 人民幣千元	華西 人民幣千元	華南 人民幣千元	海外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可申報分部資產	<u>2,263,336</u>	<u>1,510,495</u>	<u>2,204,992</u>	<u>1,101,496</u>	<u>1,368,580</u>	<u>2,147,117</u>	<u>10,596,016</u>
可申報分部負債	<u>1,186,379</u>	<u>781,003</u>	<u>1,120,123</u>	<u>437,767</u>	<u>577,706</u>	<u>1,759,437</u>	<u>5,862,415</u>

	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6個月						
	東北 人民幣千元	華北 人民幣千元	華東 人民幣千元	華西 人民幣千元	華南 人民幣千元	海外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及可申報分部收入	<u>520,732</u>	<u>555,770</u>	<u>771,228</u>	<u>210,591</u>	<u>569,099</u>	<u>1,182,106</u>	<u>3,809,526</u>
可申報分部毛利	<u>70,153</u>	<u>92,517</u>	<u>90,407</u>	<u>34,316</u>	<u>47,753</u>	<u>90,722</u>	<u>425,868</u>
	於2015年12月31日						
	東北 人民幣千元	華北 人民幣千元	華東 人民幣千元	華西 人民幣千元	華南 人民幣千元	海外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可申報分部資產	<u>2,640,639</u>	<u>1,544,220</u>	<u>2,350,813</u>	<u>1,088,063</u>	<u>1,484,267</u>	<u>2,416,522</u>	<u>11,524,524</u>
可申報分部負債	<u>1,361,342</u>	<u>946,661</u>	<u>1,773,041</u>	<u>543,555</u>	<u>829,849</u>	<u>1,893,313</u>	<u>7,347,761</u>

(b) 可申報分部資產及負債的調節表

	於201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1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資產		
可申報分部資產	10,596,016	11,524,524
物業、廠房及設備	727,738	749,165
預付租金	630,852	638,126
遞延稅項資產	338,293	340,992
未分配總部及公司資產	923,907	1,621,253
分部間及分部與總部間應收款對銷	(519,088)	(535,239)
合併總資產	<u>12,697,718</u>	<u>14,338,821</u>
負債		
可申報分部負債	5,862,415	7,347,761
銀行貸款	4,222,482	4,057,104
應付所得稅	216,385	229,214
遞延稅項負債	2,590	3,401
未分配總部及公司負債	94,622	193,521
分部間及分部與總部間應付款對銷	(519,088)	(535,239)
合併總負債	<u>9,879,406</u>	<u>11,295,762</u>

4 稅前虧損

稅前虧損乃經扣除／(計入)以下各項後得出：

(a) 融資成本：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借貸利息	88,154	102,525
銀行收費及其他融資成本	16,173	15,481
	<hr/>	<hr/>
總借貸成本	104,327	118,006
利息收入	(6,242)	(7,910)
外匯(收益)／虧損淨額	(115,629)	7,463
遠期外匯合同的虧損／(收益)淨額：		
— 自權益重新分類的現金流量對沖工具的虧損／(收益)淨額	8,757	(32,454)
— 其他遠期外匯合同的虧損／(收益)淨額	11,575	(39,789)
	<hr/>	<hr/>
	2,788	45,316
	<hr/> <hr/>	<hr/> <hr/>

(b) 員工成本：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321,242	378,683
向界定供款退休計劃供款	50,871	50,579
有關股份獎勵計劃的以股本結算以股份付款開支	—	14,705
	<hr/>	<hr/>
	372,113	443,967
	<hr/> <hr/>	<hr/> <hr/>

(c) 其他項目：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折舊及攤銷	31,662	30,669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土地使用權的 (收益)／虧損淨額(附註(i))	(45,668)	133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減值虧損撥回)／減值虧損 有關土地、廠房及樓宇、汽車及其他設備的 經營租賃開支	(1,774)	136,988
研發成本	26,637	25,137
研發成本	61,154	71,082
保修撥備增加	46,493	57,017
存貨成本	3,013,748	3,383,658

附註：

- (i) 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6個月的該款項指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淨額人民幣1.3百萬元及本集團就一家中國附屬公司於2015年出售土地使用權收取的補充補償人民幣44.4百萬元(確認為其他收入)。

5 所得稅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稅項：		
— 中國企業所得稅	14,791	3,004
— 海外所得稅	1,557	2,062
	16,348	5,066
遞延稅項：		
— 暫時差額的產生及撥回	11,197	(30,329)
	27,545	(25,263)

本公司及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本集團附屬公司於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6個月須按16.5%(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6個月：16.5%)的稅率繳納香港利得稅。由於本公司及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本集團附屬公司於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6個月概無須繳納香港利得稅的應課稅利潤，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計提撥備(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6個月：人民幣零元)。

根據其各自註冊成立國家的規則及法規，分別於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本公司及本集團一家附屬公司毋須繳納任何所得稅。

於中國成立的本集團附屬公司於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6個月須按25%（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6個月：25%）的稅率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其中一家附屬公司於2014年10月獲得稅務局批准自2014年至2016年止的曆年作為高新技術企業繳納稅項，故享有15%的中國企業所得稅優惠稅率。

根據其各自註冊成立國家的規則及法規，本集團於中國（包括香港）、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以外國家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須於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6個月內按8.5%至35%不等的所得稅率繳納所得稅（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6個月：8.5%至35%）。

6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

(a) 每股基本虧損

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6個月每股基本虧損根據本公司股東應佔虧損人民幣124,132,000元（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6個月：人民幣150,150,000元）及於中期期間已發行加權平均數6,208,147,000股普通股（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6個月：6,188,947,000股普通股）計算，計算方法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6年 千股	2015年 千股
於1月1日已發行的普通股	6,208,147	6,188,520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購買及歸屬股份的影響 (附註10(b))	—	427
	6,208,147	6,188,947
於6月30日的加權平均普通股數目	6,208,147	6,188,947

(b) 每股攤薄虧損

於截至2016年及2015年6月30日止6個月概無具潛在攤薄效應的股份發行在外。在計算每股攤薄虧損時，根據本集團股份獎勵計劃購買股份的影響並無計算入內，因其於本期內具有反攤薄作用。

7 應收／付客戶合同工程總額

	於201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1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報告期末就在建合同所產生的 合同成本加已確認利潤減已確認虧損 減：進度款項	48,058,017 (43,826,315)	45,445,528 (41,268,132)
	<u>4,231,702</u>	<u>4,177,396</u>
應收客戶合同工程總額	5,673,012	5,738,168
應付客戶合同工程總額	(1,441,310)	(1,560,772)
	<u>4,231,702</u>	<u>4,177,396</u>

8 貿易應收款及應收票據

	於201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1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合同工程貿易應收款：		
— 第三方	3,394,597	3,193,472
— 控股股東聯屬公司	146,058	133,418
	<u>3,540,655</u>	<u>3,326,890</u>
合同工程應收票據	197,551	141,121
銷售原材料貿易應收款：		
— 第三方	5,021	1,512
— 控股股東聯屬公司	1,569	1,742
	<u>6,590</u>	<u>3,254</u>
	<u>3,744,796</u>	<u>3,471,265</u>
減：呆賬撥備	(666,321)	(658,604)
	<u>3,078,475</u>	<u>2,812,661</u>

本集團一般會規定客戶根據合同條款清償進度款項及應收保留金。視乎管理層按個別客戶或債務人基準進行的信貸評估而定，本集團可能會就應收保留金向客戶及債務人授予介乎一年至十年的信貸期。

於報告期末，貿易應收款及應收票據(扣除呆賬撥備)按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201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1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六個月內	747,785	789,134
超過六個月但少於一年	492,056	363,045
超過一年	1,838,634	1,660,482
	<u>3,078,475</u>	<u>2,812,661</u>

9 貿易應付款及應付票據

	於201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1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購買存貨貿易應付款：		
— 第三方	2,412,903	2,407,146
— 控股股東聯屬公司	2,899	2,725
	<u>2,415,802</u>	<u>2,409,871</u>
向分包商的貿易應付款	378,716	734,603
應付票據	439,261	1,114,504
	<u>3,233,779</u>	<u>4,258,978</u>

所有貿易應付款及應付票據預期於一年內清償或須按要求償還。

於報告期末，貿易應付款及應付票據按到期日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201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1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一個月內或按要求到期	2,879,818	3,346,548
一個月後但三個月內到期	171,841	275,680
三個月後到期	182,120	636,750
	<u>3,233,779</u>	<u>4,258,978</u>

10 資本、儲備及股息

(a) 股息

(i) 歸屬於中期期間的應付本公司股東股息

本公司董事並不建議就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6個月派付中期股息(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6個月：人民幣零元)。

(ii) 於中期期間已批准並歸屬於上一財政年度的應付本公司股東股息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於隨後中期期間批准的上一財政年度的 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零港元(截至2015年 6月30日止6個月：每股普通股0.10港元)	—	489,788

(b) 股份獎勵計劃

於2013年4月10日，本公司董事採納一項股份獎勵計劃(「股份獎勵計劃」)，作為獎勵及留聘本集團若干僱員，以及為本集團進一步發展吸引合適人員。已為管理股份獎勵計劃成立信託。

股份獎勵計劃持有的股份詳情如下：

	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6個月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平均 購買價 港元	所持股份 數目 千股	價值 人民幣千元	平均 購買價 港元	所持股份 數目 千股	價值 人民幣千元
於1月1日		587	210		20,214	9,270
期／年內購買的股份		—	—	0.45	7,380	2,653
期／年內授出及歸屬的股份		—	—		(27,007)	(11,713)
於6月30日／12月31日		<u>587</u>	<u>210</u>		<u>587</u>	<u>210</u>

11 或然負債

(a) 已發出擔保

於2016年6月30日，本集團已發出下列擔保：

	於201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1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建築合同投標、履約及保留金的擔保	<u>2,120,543</u>	<u>2,189,897</u>

於報告期末，本公司董事認為將不可能出現根據任何擔保對本集團提出超過本集團所提供的保修撥備的申索。本集團於報告期末根據已發出擔保的最高責任為上文所披露的金額。

(b) 有關法律申索的或然負債

- (i) 於2009年12月，本集團兩家全資附屬公司瀋陽遠大鋁業工程有限公司（「瀋陽遠大」）及遠大鋁業工程（印度）私人有限公司（「印度遠大」）共同接獲通知，指彼等被印度的前分包商就瀋陽遠大及印度遠大不履行瀋陽遠大與此前分包商訂立的分包協議所訂明的條款提出起訴。瀋陽遠大亦已就此分包商未有履行分包商協議提出反申索。於本公告日，上述訴訟正於印度新德里仲裁庭審理。倘瀋陽遠大及印度遠大被裁定須負上責任，預期金錢補償總額可能約達1,410.8百萬印度盧比（相等於約人民幣138.5百萬元）加應計利息。瀋陽遠大及印度遠大均繼續否認有關不履行分包協議條款的任何責任，而根據法律意見，本公司董事並不相信仲裁庭會判決瀋陽遠大及／或印度遠大敗訴，故並無就此項申索計提撥備。
- (ii) 於2014年11月，本集團全資附屬公司遠大加拿大有限公司（「加拿大遠大」）接獲通知，指其被加拿大一個總包商反申索，指控損害乃由於加拿大遠大使工程延誤所產生的額外成本及因完成並矯正加拿大遠大工程所產生的成本。反申索乃源於加拿大遠大就總包商因加拿大遠大所作工作的價值而未付款項2.9百萬加幣（相當於約人民幣15.0百萬元）所提出的申索引起。倘加拿大遠大被裁定須負上責任，預期金錢補償總額可能約13.5百萬加幣（相當於約人民幣69.2百萬元）另加應計利息。加拿大遠大否認有關反申索的任何責任，並且根據法律意見，本公司董事並不相信法院會判加拿大遠大敗訴，故並無就此項申索計提撥備。

(iii) 除附註11(b)(i)至11(b)(ii)所述的訴訟外，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被指為若干其他訴訟或仲裁的被告人。本公司董事認為該等訴訟及仲裁涉及的金額個別及合共均對本集團而言並不重大。於本公告日，上述訴訟及仲裁正由法院及仲裁員審理。倘該等附屬公司被裁定須負上責任，預期金錢補償總額可能約達人民幣94.9百萬元，當中的人民幣51.9百萬元已由本集團於2016年6月30日計提撥備。根據法律意見，除本集團已計提撥備的訴訟外，本公司董事並不相信該等法院或仲裁員會就該等訴訟及仲裁判決本集團的該等附屬公司敗訴。

(c) 應付或然補償

於2016年7月，據報告，本集團供應的澳洲兩個建築項目的若干建築材料被發現含有石棉。本集團正與有關機構合作調查所報告案件的原因。有關機構在整個澳洲對本集團建造的其他項目開展更全面的調查。於本公告日，並無於本集團建造的其他項目中發現石棉且並無對本集團採取相關法律行動。由於調查尚未完成及總包商對本集團提起的申索尚未量化，本公司董事不能可靠估計被發現含有石棉的項目的維修成本及潛在補償。因此，並無就此作出撥備。

業務回顧

本集團是集幕牆系統的設計、採購材料、製造及裝配幕牆產品、性能檢測、在施工工地安裝產品，以及售後服務等集成化、一站式的綜合幕牆整體解決方案供貨商。我們的幕牆解決方案終端消費群體主要表現於政府職能部門或各行業優勢企業總部辦公大樓，以及酒店，綜合購物中心，會議、文化、藝術中心，體育場，展覽館，機場，火車站，醫院，大學等國內、海外非住宅和基礎設施建築領域。

我們相信我們是擁有全面產品組合的全球領先幕牆供貨商。我們通過較為複雜的研究與開發（「研發」）、設計、生產、安裝環節，將幕牆產品與新材料、新技術、新能源、環保、節能等領域一體化相結合。本集團進一步開發多種幕牆產品，致力於提供低碳、多功能、安全的幕牆產品。該等產品包括雙層幕牆、光伏幕牆、生態幕牆、視頻幕牆及膜結構幕牆等。我們亦提供與幕牆系統有關的輔助產品，包括採光頂、金屬屋面、雨篷系統、遮陽系統、欄桿及欄板系統、防火門、捲簾門及節能環保鋁合金門窗。

市場行情

2016年上半年，全球經濟增長持續低迷。美國經濟緩慢復甦；歐盟因「脫歐」下調經濟預期；中國雖然面臨供給側改革的壓力，但國內經濟發展依舊平穩。

雖然國際主要經濟體，法國、英國、澳大利亞、德國、新加坡房價均有下跌，房地產投資放緩；但是美國由於海外投資推高房價，促進建築業回暖。在中國內地，商業房地產市場庫存壓力仍然存在、空置率高企，政府對於開發商的土地政策、信貸政策維持保守，投資動力稍顯不足。

面對如此錯綜複雜的經濟環境，本集團堅持審慎原則，嚴格考量客戶回款能力，不盲目承接新工程，減少墊資，避免資金情況惡化，並加強銷售及行政費用精細化管理，努力改善盈利情況。

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6個月，本公司股東應佔虧損約人民幣124.1百萬元(2015年6月30日：虧損約人民幣150.2百萬元)，較2015年同期減少虧損約人民幣26.1百萬元或約17.4%。2016年上半年虧損減少的主要原因是精細化管理已見成效。

新承接工程(不含增值稅)

2016年上半年，本集團新承接工程26個，總值約為人民幣1,419.2百萬元，較2015年同期下降了約為人民幣2,247.8百萬元或61.3%。主要原因是本集團不盲目承接新工程，減少工程墊資。

本集團於2016上半年成功獲得的一些地標性項目，包括：

項目名稱	項目用途類別	合同金額約為
盛京金融	金融中心	人民幣198.3百萬元
星港國際中心	總部大樓	人民幣119.2百萬元
美國河畔花園B4大樓	公寓	人民幣117.5百萬元
哈爾濱地鐵3號線	公共設施	人民幣100.0百萬元
南昌商聯中心	商業綜合體	人民幣98.7百萬元
魯能綠蔭里	總部大樓	人民幣79.4百萬元
巴基斯坦拉哈爾	公共設施	人民幣77.3百萬元
深圳太子灣總部商務東西廣場	總部大樓	人民幣74.2百萬元

未完工合同

	截至2016年6月30日		截至2015年6月30日	
	項目數量	人民幣百萬元 (概約)	項目數量	人民幣百萬元 (概約)
國內	360	11,257.9	386	13,315.7
海外	99	7,646.1	89	7,137.3
合計	<u>459</u>	<u>18,904.0</u>	<u>475</u>	<u>20,453.0</u>

截至2016年6月30日，未完工合同所涉及的餘下價值合計約人民幣18,904.0百萬元(2015年6月30日：約人民幣20,453.0百萬元)，可以保證公司未來的可持續發展。

主要技術成果和科技獎項

本集團以「節能環保、信息化、智能化、新技術、新材料」為未來技術發展方向，憑藉擁有豐富研發經驗的技術團隊繼續引領行業的未來發展趨勢。

於2016年上半年，本集團新獲專利授權5項，其中發明專利4項、實用新型專利1項。截至2016年6月30日，本集團累計擁有專利授權970項。

業務展望

大約兩年前本集團就更加注重開拓海外市場，得益於本集團在東南亞的市場份額的穩定增長，2016年上半年海外市場的收入比去年同期有所增長。另外在人民幣貶值的預期下，海外房地產投資保值的需求高漲。高漲的需求使海外房地市場形成新局面，給建築行業海外業務帶來新機遇。

為了降低建築行業的成本，目前國務院提出整治工程建設保證金制度，盤活建築企業資金，促進建築行業發展。此外，政府主導的公共基礎建設項目興起，如政府－社會資本合作項目，利好於建築行業。

目前幕牆行業正處於深度整合階段，規模小、管理差、產品技術含量低的小規模企業勢必要在本次整合過程中被淘汰。本集團在品牌效應、產品質量、技術研發方面都佔有一定優勢，加之集團彈性化的人事及組織結構，以適應行業周期性調整，確保其健康持續的發展，為股東帶來長久的利益。

財務回顧

收入

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6個月，本集團的收入約為人民幣3,257.5百萬元(2015年6月30日：約人民幣3,809.5百萬元)，較去年同期減少約人民幣552.0萬元或約14.5%。減少的主要原因是建築行業處於整合階段。其中：

國內市場：

國內收入約為人民幣2,053.2百萬元(2015年6月30日：約人民幣2,627.4百萬元)，約佔集團整體營業收入的63.0%，較去年同期減少約人民幣574.2百萬元或約21.9%。國內收入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國內商業地產庫存量屬高削弱業主投資意願。

海外市場：

海外收入約為人民幣1,204.3百萬元(2015年6月30日：約人民幣1,182.1百萬元)，約佔集團整體營業收入的37.0%，較去年同期增加約人民幣22.2百萬元或約1.9%。海外收入微增的主要原因是約2年前本集團更加注重開拓海外市場。得益於本集團在東南亞的市場份額的穩定增長，2016年上半年的海外收入比去年同期有所上升。

銷售成本

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6個月，本集團的銷售成本約為人民幣3,013.7百萬元(2015年6月30日：約人民幣3,383.7百萬元)，較去年同期減少約人民幣370.0百萬元或約10.9%。成本的減少與收入的下降趨勢一致。

毛利及毛利率

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6個月，本集團的毛利為人民幣243.8百萬元(2015年6月30日：人民幣425.9百萬元)，較去年同期減少人民幣182.1百萬元或約42.8%。毛利率為7.5%(2015年6月30日：11.2%)，下降了約3.7%。其中：

1. 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6個月，國內毛利率約為7.3%(2015年6月30日：12.8%)，下降了約5.5%。國內毛利率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市場競爭激烈，導致高毛利項目的減少。

2. 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6個月，海外毛利率約為7.9%(2015年6月30日：約7.7%)，增加了約0.2%。海外毛利率有所提升，主要由於人民幣貶值。

其他收入

其他淨收入主要包括政府津貼，經營租賃的租金收入及提供維修及保養服務的淨收入，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土地使用權的淨收益或虧損。

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6個月，本集團其他收入約為人民幣49.3百萬元(2015年6月30日：約人民幣6.0百萬元)，較去年同期增加約人民幣43.3百萬元。主要為2015年本集團子公司佛山遠大與當地政府進行土地置換所取得作補充所得稅補償款約為人民幣44.4百萬元。

銷售費用

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6個月，銷售費用約為人民幣53.4百萬元(2015年6月30日：約人民幣85.6百萬元)，較去年同期減少約人民幣32.2百萬元或約37.6%。主要原因是精細化管理導致招待費用及差旅費用大幅下降。

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6個月，銷售費用佔集團收入的比例約為1.6%(2015年6月30日：約2.2%)。

行政開支

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6個月，行政開支約為人民幣360.1百萬元(2015年6月30日：約人民幣520.6百萬元)，較去年同期減少約人民幣160.5百萬元或約30.8%。大幅下降的主要原因是人工成本和應收款項壞賬準備的下降。

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6個月，行政開支佔本集團收入的比例約為11.1%(2015年6月30日：約13.7%)。

融資成本

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6個月，融資成本約為人民幣2.8百萬元(2015年6月30日：約人民幣45.3百萬元)，較去年同期減少約人民幣42.5百萬元或約93.8%。主要原因是匯兌淨收益有所增加。

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6個月，本集團匯兌淨收益(於抵消遠期外匯合同損失後)約為人民幣95.3百萬元(2015年6月30日：淨收益約人民幣64.8百萬元)，較去年同期增加了約人民幣30.5百萬元或約47.1%，主要由於美元、港幣及澳元對人民幣升值所致。

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6個月，融資成本佔營業收入的比例約為0.1%(2015年6月30日：約1.2%)。

所得稅

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6個月，本集團所得稅支出約為人民幣27.5百萬元(2015年6月30日：所得稅收益約人民幣25.3百萬元)。

淨虧損

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6個月，本集團淨虧損約為人民幣150.7百萬元(2015年6月30日：淨虧損約人民幣194.4百萬元)，較去年同期減少約人民幣43.7百萬元或約22.5%。

本公司股東應佔虧損

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6個月，本公司股東應佔虧損約為人民幣124.1百萬元(2015年6月30日：虧損約人民幣150.2百萬元)，較上年末減少約人民幣26.1百萬元或約17.4%。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約為人民幣2.00分(2015年6月30日：虧損約人民幣2.43分)，較去年同期下降約0.43分或約17.7%。

流動資產淨值及財務資源

截至2016年6月30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淨值約人民幣1,331.6百萬元(2015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1,793.2百萬元)，較上年末下降約人民幣461.6百萬元或約25.7%。

截至2016年6月30日，本集團的銀行存款及手頭現金約為人民幣1,190.4百萬元(2015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3,006.8百萬元)，較上年末下降約人民幣1,816.4百萬元或約60.4%。大幅下降的原因主要是本集團在2016年上半年逐步支付了2015年底為改善本集團的現金流而放緩支付的應付供應商款項，並且通常大部分工程墊資發生在上半年而結算卻在下半年。

銀行貸款及資產負債比率

截至2016年6月30日，本集團的銀行借貸總額約為人民幣4,222.5百萬元(2015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4,057.1百萬元)，較上年末增長了人民幣165.4百萬元或約4.1%

本集團之資產負債率(總負債除以總資產計算)約為77.8%(2015年12月31日：約78.8%)。

應收賬款／貿易應付款及應付票據／存貨周轉天數

周轉天數(天)	截止2016年 6月30日止六個月 (概約)	截止2015年 12月31日止年度 (概約)
應收賬款 ^(1*)	399天	306天
貿易應付款及應付票據 ^(2*)	294天	288天
存貨 ^(3*)	53天	44天

1* 應收帳款周轉天數乃通過將有關期間期初及期末經扣除撥備的貿易應收款及應收票據及應收客戶合同工程款淨額(經扣除撥備的應收客戶合同工程款減應付客戶合同工程款)的平均金額除以有關期間的總收入再乘以182天或365天計算。

2* 貿易應付款及應付票據周轉天數等於貿易應付款及應付票據期初及期末結餘平均數除以有關期間的原材料費用及安裝費用再乘以182天或365天計算。

3* 存貨周轉天數乃將存貨期初及期末結餘平均數(扣除撥備)除以有關期間的原材料費用再乘以182天或365天計算。

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6個月，應收賬款周轉天數約為399天(2015年：約306天)，增加93天。主要是國內客戶由於資金周轉緊張回款較慢。

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6個月，貿易應付款及應付票據周轉天數約為294天(2015年：約288天)，增加6天。

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6個月，本集團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約為人民幣1,910.7百萬元(2015年6月30日：約人民幣2,180.0百萬元)，較去年同期減少約人民幣269.3百萬元。

存貨和存貨周轉天數

我們的存貨主要由製造幕牆產品所用的材料組成，包括鋁材、玻璃、鋼材及密封膠等。

截至2016年6月30日，本集團的存貨結餘約為人民幣415.0百萬元(2015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433.0百萬元)。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6個月，存貨周轉天數約為53天(2015年：約44天)。

資本支出

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6個月，本集團的資本支出付款約為人民幣64.8百萬元(2015年：約人民幣86.0百萬元)。

外匯風險

本集團之海外項目主要以美元、歐元、英鎊、澳元、新加坡元和瑞郎結算。為管理外匯風險，本集團透過與信譽良好的銀行訂立遠期外匯合同，對沖匯兌風險。

或然負債

本公司截至2016年6月30日的或然負債刊載於附註11。

全球發售及所得款項用途

於2011年5月，本公司進行全球發售，發售共1,708,734,000股新普通股，發售價為每股1.50港元。本公司籌集的所得款項淨額約為2,402,947,000港元。本公司普通股於2011年5月17日在聯交所主板上市。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2011年4月20日的招股章程及2011年5月5日的補充招股章程(統稱「招股章程」)所述，本公司擬將所得款項用作擴充產能、償還現有債務、投資於研究和開發、及擴充銷售和營銷網絡。

截止2016年6月30日，本公司累計使用約全球發售所得款2,011百萬港元，款項使用情況如下：

	百萬港元
產能擴充	568
償還銀行貸款(主要是渣打銀行過橋貸款)	962
研發支出	261
擴充營銷網絡	220
	<hr/>
	2,011
	<hr/> <hr/>

餘下所得款項約392百萬港元將按照招股說明書中披露之擬定用途使用。

人力資源

截至2016年6月30日，本集團僱用合共6,937名(2015年12月31日：7,924名)全職員工。本集團訂有具成效的管理層獎勵制度及具競爭力的薪酬，務求令管理層、僱員及股東的利益達成一致。本集團在訂立其薪酬政策時會參考當時市況及有關個別員工的工作表現，並須不時做出檢討。薪酬待遇包括基本薪金、津貼、附帶福利(包括醫療保險及退休金供款)，以及酌情花紅及發放認股權等獎勵。

公司使命

本集團奉行「科技引領市場，服務創造價值」的經營理念，秉承「真實做事，誠實待人，深明事理，知行合一」的企業精神，持續打造自主品牌、自主知識產權、自主市場營銷網絡，為國家承擔企業公民責任，為客戶提供卓越的產品和服務，為員工提高福利，為股東創造價值和回報。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6個月，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審閱中期財務信息

本公司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6個月的中期財務信息並未經審核，乃由經公司的外聘核數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之香港審閱準則第2410號「獨立核數師對中期財務信息的審閱」進行審閱。核數師的審閱報告將載於致股東的中期報告內。經審閱中期業績亦已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成員包括全體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潘昭國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胡家棟先生及彭中輝先生）審閱及批准。

中期股息

董事會決議不派付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6個月中期股息（2015年6月30日：無）。

企業管治

本公司已採納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作為其本身的企業管治守則，並於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6個月遵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的所有守則條文。

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董事會已就本公司證券的交易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就本公司證券進行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本公司已向本公司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而本公司全體董事已確認，彼等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規定的準則。

致謝

本人謹此代表董事會對本集團股東、投資者、合作夥伴及客戶給予的一貫信任與支持以及本集團的全體管理層及員工的奉獻與付出致以衷心謝意。在未來，本集團將繼續務實經營，在逆境中繼續改善盈利水平，再創佳績，在2016年為本集團股東及投資者呈獻豐厚回報。

刊登中期業績及中期報告

本中期業績公告登載於聯交所網站 (<http://www.hkexnews.hk>) 及本公司網站 (<http://www.yuandacn.com>)。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6個月的中期報告將於適當時候寄交本公司股東及於上述網站內刊載以供查閱。

承董事會命
遠大中國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康寶華

香港，2016年8月30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康寶華先生、田守良先生、郭忠山先生、王義君先生、王立輝先生及張雷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潘昭國先生、胡家棟先生及彭中輝先生。